

关于国家重点基础研究发展计划和重大科学研究计划 2014 年项目网上申报流程及有关注意事项

国家重点基础研究发展计划（简称 973 计划）和重大科学研究计划 2014 年项目申报指南已发布。项目实行网上申报，由申报单位通过国家科技计划项目申报中心网站 <http://program.most.gov.cn>（以下简称申报中心网站）提交项目申请书，其他形式提交的申请书科技部不予受理。现将项目申报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网上申报流程

（一）单位注册及创建申报项目

1. 首先登录申报中心网站点击“用户注册”进行单位信息注册，将《国家科技计划项目申报中心单位用户信息-登记表》在线打印，加盖单位公章后，尽快将注册原件及证明材料一式两份寄送至北京市复兴路乙 15 号科技部信息中心协调处（邮编：100862）。同时将单位证明材料电子文件从系统中上传提交。

在申报中心注册过的单位，不需要重新注册，使用原单位管理员账号信息即可。

2. 单位注册通过审核后，申报单位使用所注册的账号登录申报中心网站，创建 973 计划或重大科学研究计划申报项目账号，并完成项目授权操作。

（二）申报

1. 项目填报人从本单位管理员获得账号并登录申报中心网站，在线填写申请书，完成后将其提交至单位管理员审核。单位管理员审核确认后，于 3 月 25 日 17:00 前将申请书提交至科技部。

2. 申报单位在完成网上提交申请书后，在线打印两份申请书，并加盖单位公章，于 4 月 3 日前以特快专递形式邮寄至科技部基础研究管理中心。

二、需要注意的几个问题

1. 申报单位应将所有申报项目在上级主管部门备案。同一项目不得通过不同单位分别申报。部门（包括部委、省市科技主管部门等）推荐的项目，应由部门出具推荐公函并于 3 月 28 日前以特快专递形式邮寄至科技部基础研究管理中心（以收到时间为准）。

2. 申报项目涉及的所有参加人员所在单位均应在申报中心进行单位注册，已注册过的单位不需要重新注册。因单位注册需要时间审核，请项目申报单位提醒其他参加单位提前申请注册。

3. 申报单位在创建项目账号时，需选择申报领域或计划以及对应的重要支持方向（重大科学前沿领域和青年科学家专题不用选择重要支持方向），申报项目填写申请书时请注意核对。

4. 受聘于内地单位的外籍科学家及港、澳、台地区科学家作为推荐的项目首席科学家或课题负责人，须由内地受聘单位和境外单位提供在内地工作时间的有效证明。全职在内地工作的外籍科学家只需内地法人单位人事部门提供全职工作的证明材料，千人计划 A 类外籍科学家只需提供千人计划聘书复印件。

5. 所有参加人员应在项目申请书中签名承诺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并亲笔签名。项目可提前按格式制作申请人员签字表（为方便签字，可分成多张表），一式两份签字后替换纸质申请书中的相关内容并随申请书一起装订寄出。

6. 请将申报人员资质要求的有效证明材料在3月25日17:00前传真至010-58881077。证明材料原件独立装订后随申请书一并寄出。

7. 申请青年科学家专题项目不设置课题，所有参加人员年龄在35岁以下，即1978年1月1日以后出生者。

8. 申报项目受理时间为3月15日8:00至3月25日17:00，请各申报单位合理安排项目填报时间，认真审核，按时提交项目申请书。3月25日17:00后，申报系统将自动关闭，不再受理项目申报。

受理部门：科技部基础研究管理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乙15号

邮编：100862

网上申报技术支持电话：010-51292636，88659000（中继线）

传真号码：010-88654001、88654002、88654003、88654004、88654005

技术支持邮箱：program@most.cn

科技部基础研究司
二〇一三年三月七日